

湖北省知识产权局

省知识产权局关于转发 《国家知识产权局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 专利产品备案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各有关单位：

近期，国家知识产权局办公室下发了《国家知识产权局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专利产品备案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见附件），对有序推进专利产品备案工作进行了部署，明确了具体要求。现将《通知》转发给你们，望结合工作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一要高度重视专利产品备案。专利产品备案是一项促进专利密集型产业发展的基础性工作，是有利于企业产品竞争力提升和推进高价值专利转化的重要抓手。各地、各有关单位要认识到备案工作的重要性，将组织开展专利产品备案作为当前的重要工作抓好。今后，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将作为高价值专利转化的重要检验标准，与我省专利转化专项计划实施、高价值专利培育、专利奖评选和优势示范企业培育工作紧密结合，为企业评价、项目验收和奖项评选等提供基础支撑。

二要迅速开展备案工作。接通知后，各地、各有关单位要加大政策宣传和工作交流力度，迅速发动和组织企业开展专利产品

备案。要结合本地产业特色和企业特点，利用多种方式提高宣传效果，有针对性做好政策解读和宣传指导工作，做到所属企业家喻户晓，提高备案工作的知晓度和影响力。相关企业要积极参加专利产品备案，安排专人负责，做好专利产品统计核算，对照《通知》中的备案条件、流程和试点平台操作手册，认真做好备案工作。省局将于近期再开展一次专利产品备案的线上专题培训，请组织相关人员参加。

三要按期完成工作任务。专利产品备案是专利转化专项计划一项工作内容，是对各市州知识产权局专项计划进行绩效考评的验收重要指标之一。2022年底，各地要实现国家和省级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以及重点城市、知识产权强国建设试点示范的市县和园区政策惠及的企业专利产品备案全覆盖，并逐步覆盖本地“专精特新”企业。省局将定期通报各地备案工作进展情况。

各地要及时做好备案工作进展情况报送工作，推进落实过程中如有突出问题、创新做法和典型案例经验，请一并报送省局运用促进处。

附件：国家知识产权局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专利产品备案工作的通知



(联系人：丁伟；电话：027-86759076)

湖北省知识产权局办公室

2022年11月28日印发